

证券代码：301109

证券简称：军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仍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001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军信股份	股票代码	3011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覃事顺	单峰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桥驿镇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传真	0731--85608335	0731--85608335	
电话	0731--85608335	0731--85608335	
电子信箱	qinshishun@junxinep.com	shanfeng@junxine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渗沥液（污水）处理、垃圾填埋和灰渣处理处置等。公司通过取得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方式对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沥液和灰渣填埋场等处理处置设施进行投资及运营管理。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主要服务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服务、污泥处置服务、渗沥液（污水）处理服务、垃圾填埋服务和灰渣处理处置服务。

##### （二）经营模式

## 1、项目开发运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 BOT、TOT 两种模式开展相关业务。

BOT 模式是当前公司主要的运营模式，采用该方式的项目包括垃圾焚烧项目（一期）、垃圾焚烧项目（二期）、污泥处置项目、渗沥液（污水）处理项目和灰渣处理处置项目。BOT 模式即“建设—运营—移交”模式，指政府部门或原企业通过特许经营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进行基础设施的融资、设计、建造、运营以及维护工作。签约企业在特许经营期内可向用户、服务对象收取费用来抵消其投资、运营及维护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回报。在特许经营期满后，签约企业将相关设施交回政府部门或原企业的一种经营方式。

TOT 模式是公司从事垃圾填埋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采用该方式的项目包括填埋项目和平江项目。TOT 模式即“移交—运营—移交”模式，政府部门或原企业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签约企业，由其进行运营管理；签约企业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签约企业再将该项目交还政府部门或原企业的一种经营方式。

##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特许经营模式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污泥处置、渗沥液（污水）处理和垃圾填埋等业务。

（1）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由发电收入和垃圾处理收入构成。公司与电网企业签订购售电合同，按照上网电量和项目批复电价按月结算电费；公司与长沙市城管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垃圾处理费根据实际垃圾处理量和处理单价进行结算。

（2）污泥处置业务、渗沥液（污水）处理业务、垃圾填埋、灰渣处理处置业务：公司与长沙市城管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长沙市城管局根据实际城市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沥液（污水）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支付处理费用，并支付一定的固定费用；公司与平江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平江县政府根据实际生活垃圾处理量以及合同约定的单价支付处理费用。

##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除项目施工建设外，也进行部分工程劳务、生产辅料、设备及零部件和五金器具等的采购。

公司设有采购部，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全公司的采购管理。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采购作业，制定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确保所采购的物资能够适时、适地、适质、适价地满足生产需求。

公司的采购流程主要包括：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进行询价；需求部门和采购部进行技术及价格比选；需求部门和采购部定标；采购部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交付产品。

## 4、项目建设模式

在项目的建设阶段，公司通过招投标选择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设备、大宗材料供应等单位。公司负责核心统筹工作，对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服务的工期、质量、安全、成本等各方面进行控制、组织、协调和管理，保证工程整体质量达到项目的预定运作要求。

### （三）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湖南省固废处理领域的龙头企业，占据了湖南省会长沙市六区一县全部生活垃圾、大部分市政污泥和平江县全部生活垃圾终端处理的市场份额，区域竞争优势明显。公司致力于打造高品质固废处理项目，凭借先进的技术、良好的建设和运营能力、优质的项目成果在城市固废处理领域获得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程度。同时，公司多年来深耕固体废弃物处理行业，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便于开展主营业务相关各类工作。

###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 1、国家政策

随着城镇污水、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和利用“十四五”发展规划和相关指导意见等政策出台，环保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行业传统的处理方式正在发生变化。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沥液和焚烧飞灰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需求持续旺盛，资源化利用将成为主流的方向，行业迎来黄金发展期。

#### 2、综合协同服务能力

公司是环境治理行业的综合服务商，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形成了具有标杆示范作用的固废综合协同处理模式，能够采用 BOT、TOT、委托运营等多样化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有效提升客户粘性，驱动公司业绩增长。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9,776,707,108.52	7,462,227,288.22	7,472,861,581.33	30.83%	6,329,001,524.90	6,329,001,52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93,250,078.83	2,346,163,232.66	2,353,607,237.84	112.15%	1,886,103,533.15	1,886,103,533.1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70,586,685.82	2,054,547,868.23	2,078,788,673.52	-24.45%	1,101,327,726.54	1,101,327,72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196,905.82	439,249,323.77	446,693,328.95	4.37%	415,344,503.17	415,344,50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856,632.47	433,356,257.56	440,800,262.74	-3.84%	415,510,150.07	415,510,15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227,308.11	798,321,738.14	809,110,383.52	-2.33%	752,956,878.11	752,956,87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04	1.4285	1.4527	-14.61%	1.3507	1.35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04	1.4285	1.4527	-14.61%	1.3507	1.3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	11.51%	20.76%	21.07%	-9.56%	23.91%	23.91%

产收益 率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无形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240,430.4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10,634,293.11 元；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列示金额增加 7,168,301.28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7,444,005.18 元；

少数股东权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列示金额增加 3,072,129.12 元，2022 年 1 月 1 日列示金额增加 3,190,287.93 元。

合并利润表：

营业收入 2022 年度列示金额无影响，2021 年度列示金额增加 24,240,805.29 元；

营业成本 2022 年度列示金额增加 393,862.71 元，2021 年度列示金额增加 13,606,512.18 元；

少数股东损益 2022 年度列示金额减少 118,158.81 元；2021 年度列示金额增加 3,190,287.93 元。

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利润表：无影响。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1,487,622.23	452,113,618.06	388,317,640.19	368,667,80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38,657.95	96,163,190.34	139,001,458.88	137,993,59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950,842.89	89,767,228.35	127,994,773.06	113,143,78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8,565.97	284,096,896.41	170,987,222.84	327,414,622.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	股东性	持股比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称	质	例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3%	255,155,217.00	255,155,217.00		
戴道国	境内自然人	5.27%	21,611,654.00	21,611,654.00		
何英品	境内自然人	3.88%	15,924,420.00	15,924,420.00		
湖南道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7,241,250.00	7,241,250.00		
中信证券军信股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3%	6,672,651.00	6,672,651.00		
湖南湘江中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3,447,285.00	3,447,285.00		
冷朝强	境内自然人	0.60%	2,452,500.00	2,452,500.00		
长沙先导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2,154,552.00	2,154,552.00		
何俊	境内自然人	0.51%	2,106,000.00	2,106,000.00		
湖南品信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518,750.00	1,518,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戴道国、何英品、何俊系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戴道国与湖南军信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李孝春（系戴道国岳母）为一致行动人；何英品系公司股东何俊的哥哥，何俊系公司股东何英品的妹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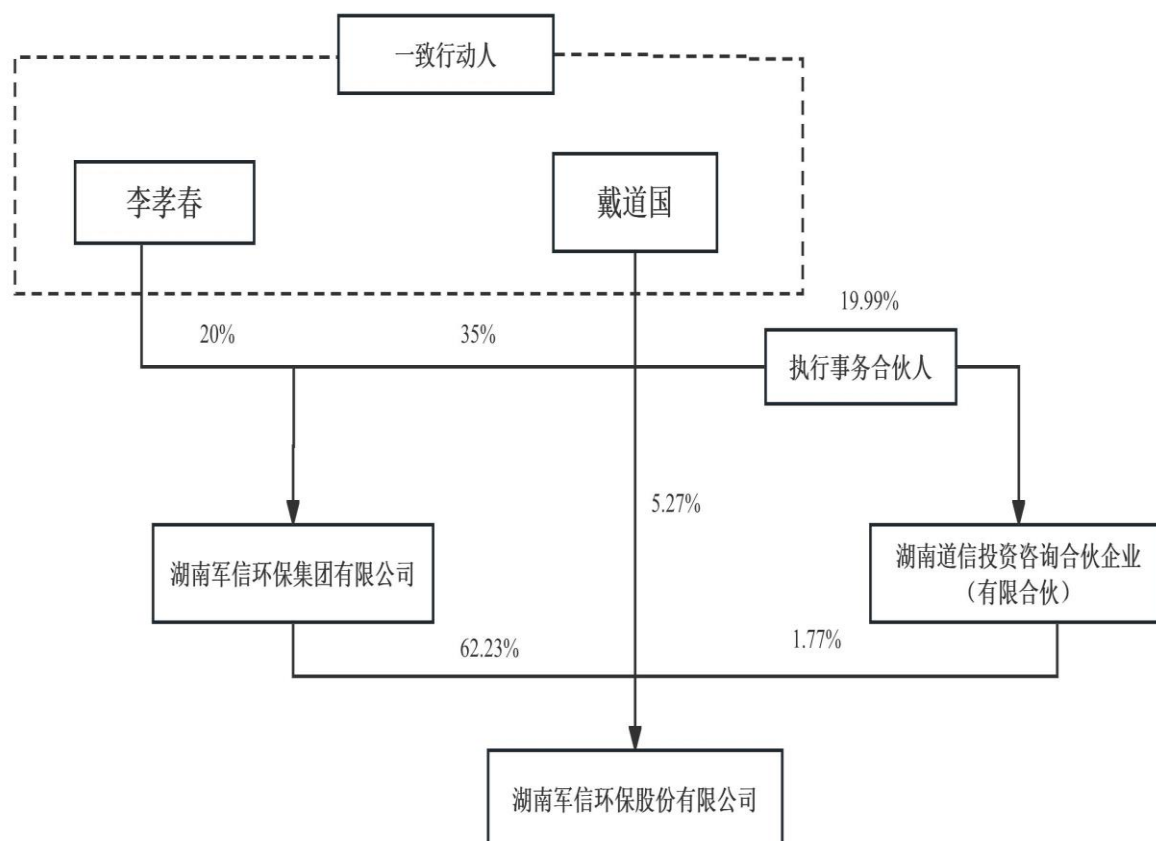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2年,公司完成垃圾处理量332.19万吨,同比增长1.95%;灰渣填埋处理量7.01万吨,同比上涨28.62%;垃圾焚烧上网电量13.86亿度,同比增长27.64%。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57,058.67万元,实现归母净利润46,619.69万元,同比增长4.3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977,670.71万元,归母净资产499,325.01万元。整体保持了稳中有升的经营趋势。

##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2022年1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34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205,000,000股增加至273,340,000股。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500 万元变更至 27,334 万元，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和《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 3、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27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3,869,200 元（含税），此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36,67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73,340,000 股增加至 410,010,000 股。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1,001 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7,334 万元变更至 41,001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 4、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150,000,000 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1,600,000,000 元。

### 5、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特许经营权授权书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平江军信环保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军信环保集团平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江军信”）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收到平江县人民政府发来的《平江县人民政府特许经营权授权书》，授予平江军信平江县市政污泥与生活（餐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特许经营权，负责项目的建设与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平江县人民政府特许经营权授权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 6、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股份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道国及副董事长何英品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升投资者信心，计划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起 6 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戴道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6,000 万元，何英品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4,000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道国及副董事长何英品承诺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到期日自愿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27 日，承诺锁定期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减持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票。若在上述承诺锁定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予以调整。

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戴道国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614,774 股，副董事长何英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244,395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9 月 28 日、2022 年 10 月 17 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2023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8)、《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自愿将拟增持的公司股份延长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9)、《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5)、《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副董事长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5)。

#### **7、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共计 4,692,614 股)完成解除限售, 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1)。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5 日